

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现场会议时间：2019 年 9 月 11 日下午 2:00；
- 2、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9 月 10 日至 9 月 1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10 日下午 15:00 至 9 月 11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日：2019 年 9 月 6 日

4、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163 号飞亚达大厦西座 6 楼第五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6、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7、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石正林先生

8、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 142 人，代表股份 449,306,74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7.3662%。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40 人，代表股份 162,713,53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

份的 24.396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9 人，代表股份 11,503,69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7248%。参加现场会议的关联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286,593,202 股，已回避对全部议案的表决。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31 人，代表股份 151,209,84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2.6715%。

2、中小股东（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39 人，代表股份 114,885,68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7.225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9 人，代表股份 11,503,69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7248%。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30 人，代表股份 103,381,98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5.5004%。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 1.00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235,7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064%；反对 477,7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93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407,9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842%；反对 477,7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1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议案 2.00 逐项审议《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

议案 2.01 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104,7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59%；反对 608,7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4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276,9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01%；反对 608,7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29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议案 2.02 交易对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518,5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802%；反对 194,9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9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690,7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03%；反对 194,9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议案 2.03 标的资产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392,5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28%；反对 320,9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7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564,7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206%；反对 320,9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7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议案 2.04 交易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104,7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59%；反对 608,7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4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276,9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01%；反对 608,7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29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议案 2.05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389,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06%；反对 324,4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561,2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176%；反对 324,4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8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议案 2.06 发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392,5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28%；反对 320,9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7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564,7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206%；反对 320,9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7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议案 2.07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392,5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28%；反对 320,9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7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564,7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206%；反对 320,9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7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议案 2.08 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101,2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37%；反对 612,2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6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273,4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671%；反对 612,2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3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议案 2.09 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101,2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37%；反对 612,2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6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273,4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671%；反对 612,2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3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议案 2.10 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637,7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34%；反对 75,7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6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4,809,935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41%; 反对75,745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59%;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议案 2.11 股票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2,637,793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34%; 反对75,745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6%;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4,809,935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41%; 反对75,745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59%;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议案 2.12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2,637,793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34%; 反对75,745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6%;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4,809,935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41%; 反对75,745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59%;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议案 2.13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2,637,793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34%; 反对75,745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6%;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809,9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1%；反对 75,7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5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议案 2.14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511,7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60%；反对 201,7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4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683,9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44%；反对 201,7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5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议案 2.15 业绩承诺补偿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104,7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59%；反对 608,7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4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276,9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01%；反对 608,7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29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议案 2.16 决议的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637,7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34%；反对 75,7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6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809,9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1%；反对 75,7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5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议案 3.00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354,9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796%；反对 317,3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50%；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527,1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879%；反对 317,3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762%；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议案 4.00 《关于〈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104,7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59%；反对 567,5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488%；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276,9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01%；反对 567,5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940%；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议案 5.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637,7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34%；反对 34,5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2%；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809,9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1%；反对 34,5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01%；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议案 6.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637,7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34%；反对 34,5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2%；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809,9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1%；反对 34,5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01%；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议案 7.00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104,7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59%；反对 567,5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488%；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276,9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01%；反对 567,5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940%；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议案 8.00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387,5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97%；反对 284,7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50%；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

弃权 41,20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559,735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163%; 反对 284,745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79%; 弃权 41,2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议案 9.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511,793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60%; 反对 160,545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87%; 弃权 41,2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683,935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44%; 反对 160,545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97%; 弃权 41,2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议案 10.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511,793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60%; 反对 160,545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87%; 弃权 41,2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683,935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44%; 反对 160,545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97%; 弃权 41,2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议案 11.00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637,793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34%; 反对 34,5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2%；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809,9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1%；反对 34,5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01%；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议案 12.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109,7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90%；反对 562,5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457%；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281,9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45%；反对 562,5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897%；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议案 13.00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104,7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259%；反对 567,5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488%；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276,9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01%；反对 567,5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940%；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议案 14.00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的审计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228,9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022%；反对 443,3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725%；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401,1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782%；反对 443,3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59%；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议案 15.00 《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384,0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75%；反对 288,2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71%；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556,2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132%；反对 288,2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09%；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议案 1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511,7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60%；反对 160,5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87%；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683,9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44%；反对 160,5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97%；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议案 17.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637,7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34%；反对 34,5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2%；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809,9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1%；反对 34,5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01%；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议案 18.00 《关于〈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房地产业务自查报告〉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2,387,59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97%；反对 284,74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50%；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4,559,73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163%；反对 284,7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79%；弃权 4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9%。

说明：

1、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包括但不限于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回避了对全部议案的表决。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表决结果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等于 100%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饶春博律师、梁晓华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

与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3、本次股东大会全套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一日